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高科”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合肥高科本次补充确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事项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胡翔、陈茵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预计 2025 年向安徽晶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安徽晶彩涂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不超过 4,000,000.00 元（不含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4,369,524.79 元，超过预计金额 369,524.79 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1	安徽晶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安徽省宿州市宿州经济开发区金海街道人民南路中豪国际商业博览城 48 幢 3 层 312-6 号	陈茂芝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膜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耐火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安徽晶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定价采用市场化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采用市场化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

五、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2026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合肥高科本次补充确认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超出预计部分的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经过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补充确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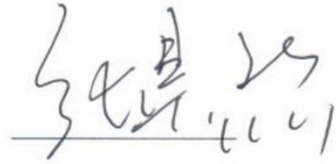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合肥高科本次补充确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健翔



张昊然

